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徐至理
電話：02-7736-5541
電子信箱：hsu03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苗栗特殊教育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5月27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師(一)字第115005232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原函、海報、簡章 (A09000000E_1150052329_senddoc1_Attach1.PDF、
A09000000E_1150052329_senddoc1_Attach2.jpg、
A09000000E_1150052329_senddoc1_Attach3.pdf)

主旨：函轉文化部文化資產局（下稱該局）115年C類無形文化資產補助案「115年北管後場伴奏暑期研習營」簡章與課程資訊，請協助轉知所屬並鼓勵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該局115年5月20日文資傳字第1153005407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北管戲曲於98年經文化部登錄為重要傳統表演藝術，旨揭研習營為該局115年C類無形文化資產補助案，研習營將教授北管兩大音樂系統（西皮、福路）不同戲齣之伴奏方法，藉以培養北管戲曲觀眾群，並落實北管戲曲之傳承及保存。
- 三、旨揭活動資訊如下：
 - (一)上課日期：
 - 1、第1梯次：115年7月2日至7月5日。
 - 2、第2梯次：115年7月16日至7月19日。
 - (二)(上課地點：漢陽北管劇團戲館（宜蘭縣頭城鎮青雲路二

段201號)。

(三)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115年6月25日(17:00止)。

(四)報名方式：將填寫完之報名表郵寄至

sheujinlian@gmail.com。

四、以上未盡事宜或活動相關問題，請逕電洽活動聯絡人許小姐，電話：0927-801783。

五、檢附該局原函、海報及簡章各1份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、各國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、各私立高級中等學校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、部屬各社教機構

副本：

